

蔡智恒 / 著

我一定要找到你

《我一定要找到你》是作者另一部半自传体小说。一个在茫茫人海中寻找真爱的故事。

中文简体字版
独家授权



Wo
Yideng Yao

我 zhaodao Ni 一定要找到你

《我一定要找到你》是作者
另一部半自传体小说。一个在
茫茫人海中寻找真爱的故事。

北岳文艺出版社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经台湾新生代文化事业有限公司独家授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一定要找到你/蔡智恒著. -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2

ISBN 7-5378-2372-3

I . 我… II . 蔡… III . 文学－中国－当代 IV . I2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7891 号

我一定要找到你

蔡智恒 著

出版:北岳文艺出版社

(太原市解放路 46 号楼)

印刷: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 字数:200 千字

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78-2372-3/I·2276

定价:18.00 元



序言 只有爱过你才会懂

刘墉/文

我曾经不顾一切地寻找什么，往往只找回一些失落。许许多多的经历教训我：什么都不值得去寻找。生活给了我一座近水楼台，但假若我要去看看外面的风景，生活便会大声地嘲笑我。

我终于止步了。

来到网上，并不想找到什么，只愿意安然地旁观着。我以看客的态度，阅读了不少如《第一次亲密接触》、《活得象个鬼样》等等在网络上广泛流传的小说，并为之感动，但这些煽情式的感动，还没有深深地触及我的灵魂。

我又见到了痞子蔡。他说他是一头来自朔方的狼，我隐约的，觉得那确是一个广阔而奇异的地方，卷着那方水土的风雪而来的人，他走过了一条怎样的路呢？

没有人告诉我。他在 BBS 里常带着嬉怒笑骂的面具，教人看不清了。只是偶然却泄露出孤独，不经意的。

我读懂他，是从他的另一部半自传体小说《我一定要找到你》。这是他的故事，一个在茫茫人海中寻找真爱的故事。读到最后一行，我的眼睛盈满了泪水。

书中的白朗不顾一切地追寻网上的梦——ROSE，元好问：“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的情怀，苏东坡：“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的心境，白朗旷

序言

古的孤独与伤心，ROSE 那一张失去笑容的凄美的脸庞，惟有深深地爱过才会懂得。

人海茫茫，两万里的爱情长征，从北国走到南国，从网上走到网下，从近在咫尺，最后又回到遥远的天边，这是一个多么残酷的关于真爱的故事。有痛苦，没有颓废；有激动，没有滥情；有欲望，没有放纵。真实又纯净的文字表白，完美又残酷的爱情信仰，拷问着每一个欲望的灵魂，一步步求证生命，最后直逼你的内心世界那一个永远难解的青春方程式。

人为了什么活着？人要怎样活着？又怎样去爱？——为了这一个永恒的答案，白朗可是走了两万里的漫漫长路。

小说显然不是为喜欢纯情的女孩子而作，它是为每一个有激情有欲望又有信念的男儿而作。小说自始至终充满雄性的风骨，与小女人的雌性文字迥然不同，没有过多阴柔、幽忧与话语的晦涩，笔墨极力洗去一切绮靡与调侃。阅读小说，完全可以感受到男主人即使是伤心欲绝，字里行间也是充满着激情的阳光。

小说也许无意来赚取大家的泪眼，但求引发大家来追问关于生命与爱情那一个永恒的答案。

我们既然有幸以人的姿态活着，那就尽兴地活一次吧。

爱情无罪！

2月26日于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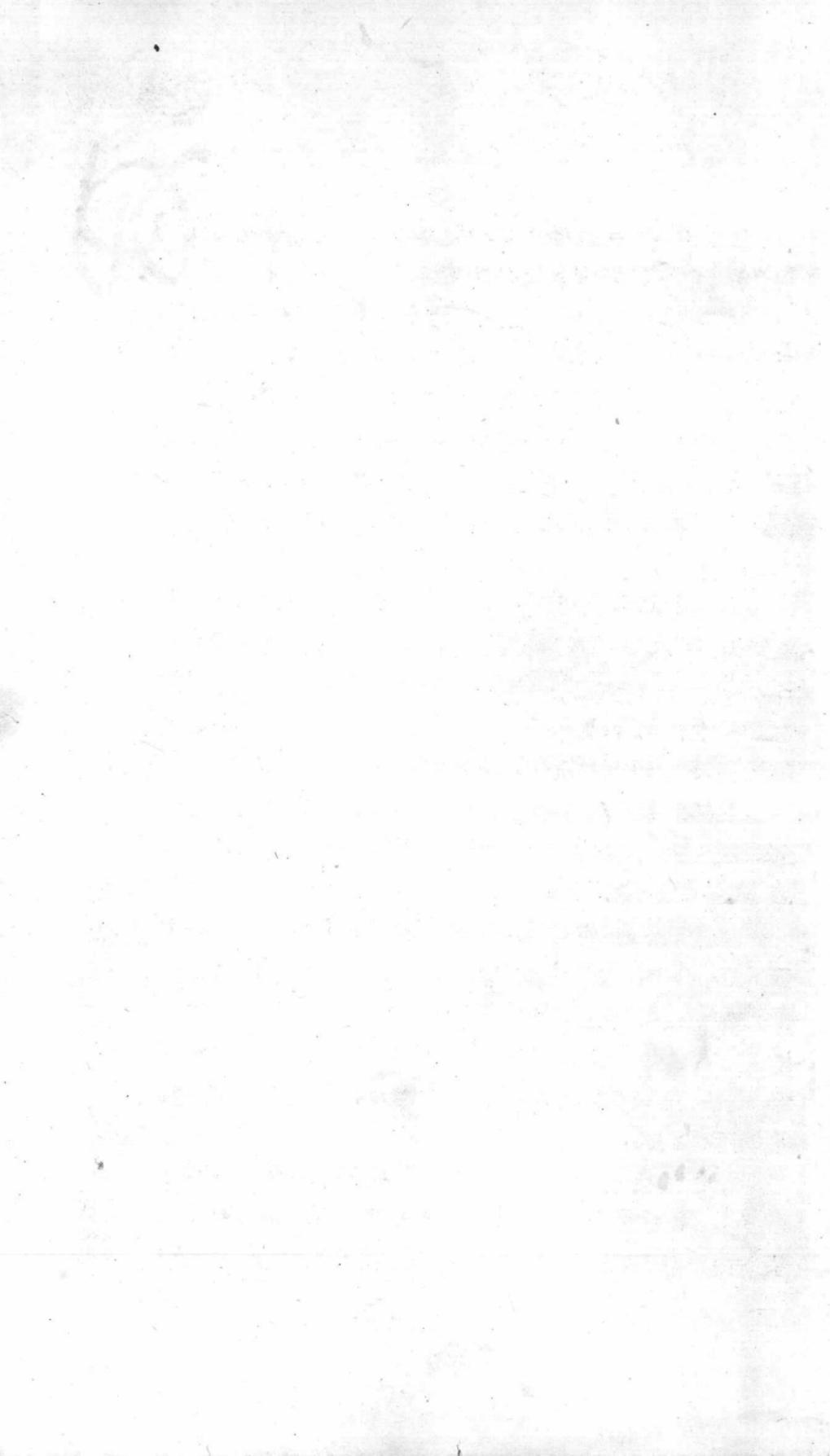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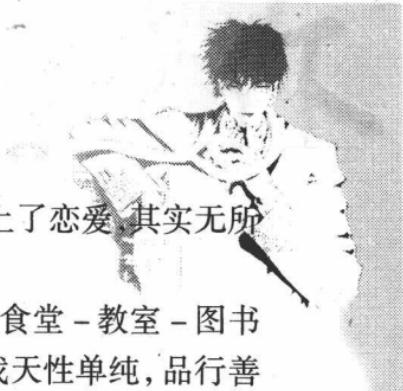
序言 只有爱过你才会懂	(1)
为了崇高	(3)
附文：笑谈小说改名	
1. 恋爱简历	(1)
2. 我与三个女职员	(13)
3. 长春藤 多缠绵	(19)
4. 今晚约会在千里之外	(53)
5. 现实与虚拟之间的距离	(77)
6. 玫瑰花为谁而开	(83)
7. 轻叩寂寞的心声	(101)
8. 键盘敲出是相思	(127)
9. 两万里寻找 ROSE(一)	(135)
10. 两万里寻找 ROSE(二)	(175)
11. 两万里寻找 ROSE(三)	(203)
12. 我的家在哪里	(217)
13. 最后一次寻找 ROSE	(247)

恋爱简历

1







上大学时,我曾经不知不觉地谈上了恋爱。其实无所谓爱情,现在看来倒象是初恋实习。

大学生活的平面是建立在寝室 - 食堂 - 教室 - 图书馆这几个点上,的确有点单调,加上我天性单纯,品行善良,好助人为乐,常常替她买饭,替她占图书馆的座位,与其他女同学相比,与她看电影和跳舞次数更多一点,这些都非常合符校园生活的公式:同学友情 + 频繁接触 = 校园恋情。其实,我与她除了形式上象恋爱之外,内容几乎什么也没有。

她与我同系不同班,认识她时也不是一见钟情。听大课时,我总带一本与课程无关的书去看,走神太多,怕过不了关,一次她正好坐在我的身旁,我陪个小心,借抄她工整之极的课堂笔记,于是就认识了她。为感谢她的笔记,我请她看外国电影,她欣然而来,就这么认识了。

我那时真不知道恋爱是怎么一回事,同学情长,在一起时间长了,就显得亲切,既亲切话也就说得多,话说得多,不就是象恋爱一样了么?

她喜欢琼瑶,也看得起亦舒,还不嫌弃梁凤仪。前两者不多说,单说我曾在她的宿舍里翻过几页梁凤仪的书,看了她几处类似这样的句子“然,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差点没有把宝贵的中餐——同学的生日饭——呕吐出来。我自信鉴赏力比她高,但也能理解她喜欢看那些低级的通俗读物。

学校生活除了吃饭就是看书。我在学校图书馆看了不少书,我是为了丰富知识、坚定信仰去看书的,看了那些书的结果,我的知识丰富到了近于反动的地步,可信仰

彻底丧失了。我从读小学起被大人们移植过来的信仰，几乎经不起成年后思想狂飚的冲击，那些不着边际的信仰被连根拔起。没有信仰的精神有些空虚，空虚的我没有寄托，没有向往，于是开始向往爱情，并希望孤独的心灵有所寄托。我开始看些爱情方面的书，如社会主义作家的《情爱论》与资本主义作家的《人生的五大问题》；西方的哲学家，我也是在那个时候一一接识的。

我毕业时，没有信仰的理想非常有中国特色：多赚钱，找到爱情并且娶到一个如意的妻子，将来最好还能出国。从毕业留言簿上，可以看出大家差不多都有这个理想。

我对恋爱理论的执着，并没有结合恋爱的实际。恋爱的情节只限于晚上一起到图书馆学习，周末跳舞，饭后散步等等方面。到毕业那一期，散步时悄悄地牵过手；趁寝室没其他人，曾经偷偷摸摸心惊胆颤地拥抱过几次。

接吻是我那时最向往的事，由于我没有恋爱经验，不知道到了什么时候才能与她接吻，她的态度又会如何。我最担心她会不会一个巴掌打过来，骂着“下流”，然后哭着跑开，永远不理我。

认识了她一年后，一次黄昏，在校外的山林里，我的嘴唇终于碰上她的嘴唇，现在回想起来，那真是让我心惊不已的事。每一次都是象蜻蜓点水，惊惶往往替代愉悦。她的唇被我碰上后，马上会把脸转开，好象一脸不高兴的样子，我心虚得没有胆量再得寸进尺。

一个夏天，我与她曾在郊外的林中草地上肩靠着肩，蒙蒙胧胧地度过了一个晚上。我们在甜蜜中颤栗着。两



人的手都不敢乱动。我的手至今可以起誓，从没有探入她内衣以内，更没有越过她的腰带以下，潜入她的神圣领地。

她离开学校，应当是象进校一样完整而纯洁，而我也是绝对与她一样，单纯，爱幻想，甚至幼稚。我们在纯情的学生时代里成长着。信仰在思想的季节里凋谢，理想在寻找另一方现实主义的土壤。

毕业后，由于我与她分配的城市相距太远，初恋成了我们永远的怀念。

离开大学时，我发现自已有处女情绪，可我桎梏自己的是，我竟还有处男情结。桎梏常常来自于信仰，如果说我在失去信仰后，还有什么新的信仰的话，那就是在我心中建立的对完美爱情的信仰。

我无法预知将来会不会与她共同生活，如果没有把握的话，我不想也不敢把肉欲快感的记忆在她这里成形，那我在未来将无法构筑一座完美婚姻的圣殿；我因此固守着保持处男的信念，并保持着对纯洁处女的神往，并要为自己建立一座精神丰碑，在时代风气面前，丝毫不感觉可耻，当然，也没有觉得自己如何光荣。

有人说，对爱情抱有信仰的人要么幸福一生，要么痛苦一生。这话是不是太绝对了？何况现实生活还能够修正不切实际的信仰。我毕业后曾在一家国营工厂工作过，那时我的爱情的激情处于冷冻状态，但信仰依然崇高，这主要归罪于我还不会真正地恋爱。我对厂里已谈上恋爱的男同事非常羡慕，总是问他们什么时候用什么方式跟她确定恋爱关系，怎样向她提起结婚的事。现在

大家看起来很可笑，不是么？

一次厂里的舞会上，我所在的微机室的几匹色狼都在场里寻找猎物，可微机室的色狼与车间里的色狼相比，就象动物园里的狼与东北的野狼相比，野性的胆量与雄性的魅力差得太远了，一个个无功而返，最后色狼们相互间捉对上场乱跳，看着恶心，想起来伤心。

我自信一米七六的高度，长相也不是一无是处。我鼓了三回勇气，手心抹了四次汗，站起六次，又坐下五次，最后一次我象走向刑场似的向一个姑娘走去，心怦怦地跳，心想，她会不会拒绝我？如果她不愿意与我跳，我多么没面子，脸往哪里搁？在我伸出手的时候，她淡然一笑，站了起来，让我多增加一点信心。我自始至终对她保持着崇高的敬意。在粉红骇绿的灯光中，我看清她是一个端庄的女孩，化了淡妆，眉黑唇亮。我知道跳舞的时候不能总是沉默，这对舞伴不尊重。我天生的好口才却在舞厅里遗失了，半天憋出几句话，由于紧张，说了什么话都不记得了。第二轮请她跳，才知道了她叫萍。

舞会散场前，我又试着与她跳了一轮。心里在想，有她做自己的女朋友也不错。我现在都二十五了，还没有正式谈过恋爱，理想与现实常常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我担心自己会为理想完美的爱情痛苦一生，经常提醒自己要现实些。当时心里想，如果她纯洁善良，性情温和，我就应当满足，不要再做拥抱天鹅的美梦了。

舞会上，我的态度特别诚恳。散场前，我第四次鼓起勇气，试着约她明天下午出来玩，我的借口极为简单，因为明天是星期天；她同不同意出来，我心里没有一点把



握。出乎我的意外，她竟点头表示同意了。那一会儿，别说我是多么感激她，她的同意对我来说简直是恩赐。

次日下午，我们约好在江边的小茶室相见。一起喝茶。茶室的灯都放在灯笼里，暖调子的光显得特别温馨。

我知道甜蜜的话是哪些话，可恨自己脸皮不太厚，话都准备好了，就是不敢说。

不远处的一个男士把一个女子搂在怀里，窃窃私语，他们在墙上的影子黑成一团；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激发了我巨大的勇气。我对萍说了一句很经典的讨好女孩子的话，什么话我也记不起了，反正现代经典的东西太多。

即使那不是一句经典的讨好女孩子的话，也能表明说话的人有一定的格调，我因此特别关注享受这一句话的人的反应。

她肯定听清了，看我一眼，她的脸上好象没有出现我预期的那些反应。她大叫：“小姐，你这红茶我喝不习惯，换成加糖的菊花茶好么？”从她的表情上看，显然不是害羞顾左右而言他。

小姐过来了，送上一杯菊花茶，并温情说：“小姐，菊花茶五元一杯，要另付费的。”

“谢谢。”她优雅地说，她才不在乎五块钱，请她来茶室是我在尽义务，她理所当然要充分享受权力。

我象不小心泄露国家绝密似的恐惧，忙喝一口茶，镇定一下。说实话，从一开始，我就觉得自己在高攀她，配不上她，心里一直发虚，说了这一句讨好她的话后，她没有理会，我心虚得更厉害。

也许她一开始就不喜欢我，也许她应邀出来是因为

象我一样没有朋友。人不能总是孤独的，两个人喝茶总比一个人喝茶要好，所以她才同意与我出来。

她问：“听好多人说你炒股票很厉害，有什么秘诀？能不能教我？”她做出很亲昵很温柔的样子，摆着矫情时代普遍用的姿态。

她开始谈股票了，说白了，就是谈钱，这是她感兴趣话题？我没有理由认为谈股票就是低级趣味。如果在平时，有女孩子能与我谈股票，我一定会引以为红颜知己。可我抱着对爱情的崇高敬意，第一次约她出来玩就谈这个，显然没有心理准备。

我怎么向她说呢？她也许恨不得明天就买股票，后天就发财，我如何能让她满意呢？

我炒股实在没有什么秘诀，首先是承蒙财神爷的一点慷慨，其次是心理素质和运气好一点。我搔了搔头皮说：“要秘诀？呃……简单地说……一句话……选股如选妻，低买高卖，恭喜发财。”其中选妻一说，我是当幽默来说的，可我说这句幽默话时候，是出了半身虚汗来做代价。

她笑了，表示理解。我轻轻吐了一口气，看来幽默效果是实现了一点点，虚汗立即风干了一些。

她的笑容里好象闪耀着黄金般的光泽，好象从神仙那里得到一句能获得财富的咒语一样高兴。过了几天，我约她看一部外国爱情片。她说她最不喜欢外国片，还不如看港台电视连续剧。

人人都有个性，但我的个性不能在恋爱时坚持，这会让她离我而去，就约她去公园，那是事半功倍的地方。



晚上公园里人不是很多，月黑风高，是酿造气氛的好时光。我们坐在长椅上，感觉并不太凉，她说：“椅子好凉。”

我受宠若惊，相信她一定是在暗示我，傻瓜才不会明白呢。我壮着胆子试着请她坐我腿上。我幼稚地想，这样才象恋爱的样子吧。她扭捏地摆动腰肢，推开我，仍固执地坐在她感觉到凉的椅子上。

我问：你有点不高兴？她故作惊讶地说，没有呀。我问，你现在冷么？她说不冷。

我有些失望，胆气更加畏缩，实在找不出什么话来打发时间。

我的肩部靠紧她，试着用一只微微发抖的手搂着她的肩头，希望她感觉温暖一些。

她对我冒险的亲密举动居然没有什么反应，我只感觉到她的身体上还有一点暖意，却丝毫感受不到爱情的甜蜜。

我实在不知道她在想什么，总以为这么坐着是不是冷淡了她，于是把脸渐渐地贴近她，嘴唇靠近她的脸，才一接触，她的头立即侧向另一边，指着远处的灯光说：“你看那是萤火虫么？”

我本来就象做贼一样，加上她这一说，我内心的激情立即消退，精神有崩盘的感觉。我恨自己是个懦夫，想起电影里男人强行吻女人的样子，管你同不同意，多象男子汉，我为何这么怯懦？也许她倒喜欢我横蛮一点呢。于是我用手拔过她的肩头，仍想吻她的唇一下，哪怕是碰一下。她头一扭说：“别这样，我最讨厌亲嘴了。”

她毫不含糊地抖出“亲嘴”一词时，无异在我的精神世界上扔了一枚逻辑炸弹，我的神经官能系统立即紊乱，好不容易积累的一些勇气立即消散，忙把手从她的肩上移开，两眼直愣愣地看着前方。

我恨自己无能，一时气恼，估计她根本没有看上我，她出来玩是没有别的地方玩。她既然能说实话，我为什么不把心里那一个疑问直接表达出来呢？

过度的自卑竟给我带来了麻木的胆量，我索兴问：“你是处女吗？”

她又天真地说：“你问这个干什么？很重要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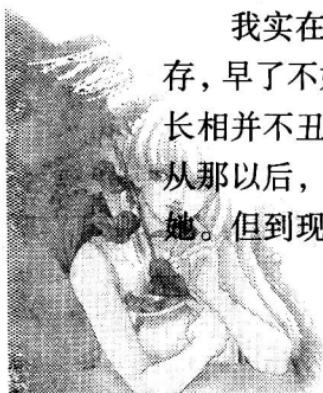
我轻松一点了，痛苦地笑着说：“你是不是？男人都在乎这个，可如今处女是濒临灭绝一类的雌性动物。”

如果被问的女孩有格调，即使她在十五岁时就不是处女，也应当说“那我就是属于濒临灭绝的那一类雌性动物啦”，我认为这是唯一的回答，如同围棋死活题中所谓的正解。

她说，下流。我更加自卑了，仿佛我问那句话是流氓的专利。

还有什么好说呢？我就胡乱说，时间不早了，我们回去吧。就一起走出公园。分手后，我回到宿舍，我一夜恶梦频频，几次在黑暗中遇到母夜叉。

我实在没有恋爱经验，不知道什么时候对女孩要温存，早了不好，晚了也不好。我在镜子里顾影自怜几天，长相并不丑，头发也还有很多，身材高大，就是胆太小。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敢约她出来。我总认为自己配不上她。但到现在为止，我还不知道她对我什么——不满意，





我做错了什么地方。

一个多月后，我在街上看见她挽着一个比我丑多了的男人，有说有笑，快乐得象天使，而我身边只有影子相随。

一年前，工厂的效益面临滑坡，一半以上的人没有事做，许多人面临下岗。我虽然离下岗还有一些距离，但对工厂和自己的前途有点灰心，难怪同学们在我的毕业留言簿上大都不忘写上一句：爱情事业双丰收。——原来祝愿的话，往往都是最难以实现的话。

我告诉家里，我已两个月没有拿到工资了。当工商局副局长的母亲说要把我搞到银行去，在税务局工作的父亲说企业的黄金时代过去了，银行黄金时代来临了。我说我不去。他们要给我介绍女朋友，是中国银行的，一个副行长的女儿，我怕人家看不上我，就说不去。

我寻找完美爱情的意志并没有因此沉沦，反而增强了我对永恒爱情的信仰。好象有一个女作家说，一个男孩出生后，不久也会有一个合适他的女孩为他出生，这就是爱情。

我不能看着年轻时光在身边如水一样地流逝，我要在几亿人中不顾一切地寻找她。